

# 華北綜合 調查研究所

# 所報

第十八號

民國三十四年四月十五日

## 通告

所告第十七號

AUG 17 1945

本所理事田淵壽郎暨田口教一於本年三月九日就任視事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九日

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

## 通知

通達第四十二號

民國三十三年以通達第二十二號及民國三十三年以通達第二十六號公布之車庫辦事細則於民國三十四年二月二十八日廢止之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秘書處長

通達第四十三號

民國三十三年以通達第十八號及第二十五號公布之車庫輪值規程於民國三十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廢止之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秘書處長

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

## 通告

所告第十七號

田淵壽郎、田口教一於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九日日本所理事ニ就任セリ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九日

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

## 通知

通達第四十一號

電報宛名略號改廢並同登記簡所變更方ノ件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綜秘庶34第四〇號二三ノ二)

今般當所事務所城內移轉並同登記期間滿了ニ伴ヒ首題略號及同登記簡所ヲ左記ノ通改廢並變更シ四月一日ヨリ實施スルコト相成タルニ付貴所屬員ニ周知セシメラレ度

一、繼續略號及同登記變更簡所

略號 登記簡所

ベキンソウケン

(新)北京特別市內一區王府大街七一號  
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  
(舊)北京特別市內一區米市大街二八七號同  
(城內分室)

一、廢止略號及同登記簡所

略號 登記簡所

ベキンセイエンソウケン

北京特別市北郊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



民國三十三年以通達第三十七號公布之域內分室管理規程於民國三十四年二月十八日廢止之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秘書處長

### 聘任書狀

茲管經濟局附屬託齋藤惠太郎為本所副研究員  
茲據左列人員呈請辭職應予照准

秘書處生計所	副主事	王基
秘書處經理科	職員	張祖桐
秘書處經理科	職員	川口敏明
資料處附主任	副主事	飯多義一
資料處圖書館	職員	虎岩賴敏
資料處引得科	職員	翁長善
資料處刊行科	職員	白冠琛
文化局附	職員	關揚武
文化局第二部	職員	高博生
文化局第二部	職員	孫季良
文化局第五部	職員	柯大詔
文化局第五部	職員	和田孝德
經濟局第四部	職員	和澤敏雄
經濟局第四部	職員	樺澤敏雄

秘書處庶務科雇員 小澤房子

茲據左列人員呈請辭職應予照准

通達第四十二號  
民國三十三年通達第二十二號及同二十三年通達第二十六號  
三十四年二月二十八日限リ之ヲ廢止ス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通達第四十三號  
民國三十三年通達第十八號及同第二十五號車庫直內規八  
十八日限リ之ヲ廢止ス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通達第四十四號  
民國三十三年通達第三十七號域內分室管理規程八  
之ヲ廢止ス  
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秘書處長

### 辭令

副研究員ヲ命ス

經濟局附屬託	齋藤惠太郎	
秘書處生計所	副主事	王基
秘書處經理科	職員	張祖桐
秘書處經理科	職員	川口敏明
資料處附主任	副主事	飯多義一
資料處圖書館	職員	虎岩賴敏
資料處引得科	職員	翁長善
資料處刊行科	職員	白冠琛
文化局附	職員	關揚武
文化局第二部	職員	高博生
文化局第二部	職員	孫季良
文化局第五部	職員	柯大詔
文化局第五部	職員	和田孝德
經濟局第四部	職員	和澤敏雄
經濟局第四部	職員	樺澤敏雄

秘書處庶務科雇員 小澤房子

願ニ依リ本職ヲ免ス







秘書處庶務科辦事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十五日

茲據文化局第一部副研究員翁葉誠一呈請辭職應予照准

理事長 森岡 畢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茲據左列人員呈請辭職應予照准

文化局第四部第一班主任 副研究員 田中西二郎  
資料處 兼 務

經濟局 第二部 職員 張式毅

茲據左列人員呈請辭職應予照准

秘書處庶務科 職員 平田 饒作

秘書處經理科 職員 平田 カズノ

經濟局第一部 職員 張東初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理事長 森岡 畢

### 雜報

○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圖書館圖書月報

資料處刊行科勤務ヲ命ス

各 通

秘書處附  
資料處刊行科 職

秘書處庶務科勤務ヲ命ス  
右三月十五日

文化局第一部 副研究員

願ニ依リ本職ヲ免ス  
右三月二十五日

各 通

文化局第四部第一班主任 副研究員 田中西二郎  
資料處 兼 務  
經濟局 第二部 職員 張式毅

願ニ依リ本職ヲ免ス

各 通

秘書處庶務科 職員 平田 饒作  
秘書處經理科 職員 平田 カズノ  
經濟局第一部 職員 張東初

願ニ依リ職員ヲ免ス  
右三月三十一日

### 雜報

○華北綜合調查研究所圖書館圖書月報